

华鹤-2024年8月CFB锅炉烟气超低排放安全预评价服务评审细则

标段编号：HXCF-241118/01

评标方法：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

序号	评审环节	评审因素	评审标准
1	供应商行为分析	硬件信息	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，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
2	供应商行为分析	标书相似度	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
3	供应商行为分析	标书文件信息检查	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，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
4	投标有效性	投标有效性、是否投标	是否投标
5	商务评议	报价文件签字盖章	有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。由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签字的，应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明，由代理人签字的，应附授权委托书，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，模板见附件3：格式附件
6	商务评议	营业执照	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（三证合一仅提供营业执照）
7	商务评议	报价有效期	报价截止之日起【90】天内保持有效
8	商务评议	信誉要求	是否满足
9	商务评议	付款条款	投标人完成本合同项下的相应工作、提交工作成果，招标方确认合格且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0%
10	技术评议	资质要求	投标方须具备有效的国家应急管理部承认，省厅颁发的《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》，资质证书的业务范围应包含《安全评价机构管理规定》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2019年第1号）中规定的第一类“石油加工业”、“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”类业务评价资质。
11	技术评议	业绩要求	自2021年6月30日至投标截止日（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），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预评价业绩项目的服务验收业绩，且均满足3.2技术要求。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，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。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1）合同复印件（含相关技术附件）和2）服务验收证明材料。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：合同签署时间、项目名称、合同标的、服务验

序号	评审环节	评审因素	评审标准
			收证明材料或安全预评价报告。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，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、项目名称、合同标的、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或安全预评价报告，均视为无效业绩。
12	技术评议	人员要求	投标方需配备专职安全评价师任本次安全预评价师（一级安全评价师），且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，投标时需近三个月社保证明。此项目经理须具备一级安全评价师职业资格，投标时需一级安全评价师职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，且承诺不得担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。
13	技术评议	投标人服务范围	详见技术询价文件中4.2条服务范围
14	技术评议	服务期要求	详见技术询价文件中5条。
15	价格评议	是否需要评分：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：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： 评标价=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	